

## 開放文學 – 風土人情 – 東尼東尼 三十.

依我們的原意，是爬過山頂後，就回頭與她們會合。但是，那幅大自然神奇的美景，卻令我們渾然忘掉一切。或許這只是個藉口，我本來就不想去，東尼與尼奧顯然也與我心有戚戚，誰都不願提起，就任憑時光流過。待我們由沉思中醒過來，東尼一看時間，說：「八點半！回去也來不及了！由她們去埋怨吧！」

尼奧面無表情，問道：「你還打算去哪裡？」

「去哪裡？我們哪裡都還沒有去呀！你看這裡風光多美妙，這道坡子爬得我好辛苦，不趁機多逛逛，太划不來了。」

山頂臨海的一側有一個破敗的建築，在黑暗中，很像個中古時期的碉堡。我們向著相反的方向，順著一條斜街，隨步走去。

這時，月亮正斜斜地掛在天邊，好像是個圓形的磁盤，擺在一大張澄藍色的絨布上。而布上還均勻地撒了無數的水珠，不停地流動閃爍。

四下都是黑漆漆、靜幽幽的，只有地上的青石路面，灰濛一片，蜿蜒出沒在蔭影間。偶而在森鬱的林木縫隙，或是深宅大院之後，會透出一點昏暗的燈光。只有那時，我們才隱隱約約感覺到，這裡還是人間。

山上住的很可能都是些有身分的人家，此處無一不是深宅巨院，圍牆砌得老高。一片冷寂，聽不到人聲，見不到人影。東尼看得直搖頭，說：「為什麼要建這些圍牆呢？把自己與別人隔得遠遠的。」

「他們有錢呀！」我說。

「有錢就用磚來顯闊。」

「不是顯闊，是保護。」

「保護什麼？強盜小偷會怕圍牆？用圍牆做屏障，反而更好下手。」

「他們怕的不是小偷而是一般人，他們的行為、身分、地位、顏面，都需要與大眾隔絕。否則，外面的噪音會流進去，裡面的污穢也會流出來，必須用牆來擋住。」

「我不同意，我看他們太傻，需要開導。」東尼說。

尼奧也有所感，他說：「有錢人的生活都很腐敗，家醜特別多，所以要把牆砌高些，免得別人看見。」

「你們倆老是反對有錢人，我不同意！」東尼又說。

「那麼你說說看！」

「我認為這裡住的都是些可憐的窮人！」

「窮人？」我和尼奧幾乎是同時喊出。

「不錯」，東尼得意地說：「他們沒有歡樂的人生，沒有平安的歲月，沒有正確的認識，不是又窮又可憐嗎？」

「但願你心裡真這樣想，不是賣弄你的詞令而已。」

「我的確是這樣感覺，如果讓我住皇宮，我一定會把宮門敞開，任人自由出入，有福大家共享，否則會憋死我！」

「你想想，果真這樣，還有所謂的皇宮嗎？」

「沒有？沒有就不要皇宮！」這就是東尼，任性、天真，永遠活在虛幻裡。

下了一段陡峭的斜坡，我們離開了那陰森森、一個個相互隔絕的天堂，回到了溫暖而現實的人間。

這是一條小街，道旁的小房子斑剝破舊，比鄰相接。孩子們在街頭角逐，成人則從低矮的窗戶中，探出大半個身子，與左右鄰居閒話家常。

門口石階上、道旁椅子上，常坐著成對的青年男女，卿卿我我，談著不到結婚完不了的情話。

東尼一見到這種情調，他的胸脯就挺起來。一種由心底透出的微笑，懸在嘴角，不論見到誰，他都點頭為禮。

一個足球掠過他的身邊，他立刻返身用腳背把球截住。街中心有兩個孩子等著，他一時興起，說：「來踢踢球吧！」

尼奧說：「你看人家還是小孩子！」

「小孩子也是人呀！看他們沒有伴，多可憐！」

尼奧還是不肯，我也童心大起，便陪他去玩。巴西足球之能領導世界，都是靠著全民的愛好。他們從小就玩球，那球比小孩的頭還大，但在腳下卻盤控自如。

他們訓練球員的方法也很有計劃，除了正規的球賽外，還有一種專供業餘青年鍛鍊技術的小型球賽，叫做「足球沙龍」。是以籃球場為場地，每隊六人，一人守門，球員只許穿網球鞋，球則較小較軟，其他規則與正規球賽大致相同。

這種足球沙龍所需場地不大，推廣容易，對基本動作的鍛鍊，也頗有實效，所以在各級學校間，蔚為風尚。

我的技術遠比不上那兩個孩子，而東尼則頭頂腳踢，頗具幾分火候。許多大人也不聊天了，都圍在一旁觀望。觀眾一多，東尼的興頭更大，他把球當毬子一樣，左插花，右反挑，腳不落地的踢著。

觀眾不再緘默了，齊口同聲地為他數著踢球的數目。

到底年歲不饒人，不一會兒，他已額間見汗，氣喘如牛。但是，四周的喊聲令他不能自己，他還想製造一個高潮。只見他深吸一口長氣，猛然飛躍，雙腿剪起，向墜落的球上一點，球竟伏貼貼地附著在腳背。眾人見了齊聲喝采，不料落地時兩腿竟然發軟，「叭」地一聲，東尼癱瘓在地上。

我忙衝上去把他扶起來，幸而只是腳踝扭傷了，沒有大礙，他慚愧得無地自容。這時，人群中走出一對青年男女，堅邀東尼去他家敷傷。

這個男孩子是個球員，一聽說東尼來自里約，羨慕不已，興奮地問道：「看你的身手，一定是職業球員。」

東尼聽了陶陶然，幾乎忘了腳痛，他也不否認，摸著鬍子說：「那是年輕時的事了。」

「你是哪個球會的？我是佛拉明哥迷。」

「我是佛魯閔倫斯隊的。」這兩隊是里約的生死冤家，都是巴西最強的球會。

「沒關係，佛魯閔倫斯我也喜歡，你能不能幫忙，介紹我到里約去？」

「去做什麼？」

「踢球呀！我在這裡打的是中鋒，每場平均是進兩個球的記錄，人家都說我應該去里約，才不會被埋沒。」

這種事在巴西各地是司空見慣，一個成名球員的身價，遠遠超過電影明星、科學博士，是青年人夢寐以求的理想。

東尼搖搖頭說：「不要把事情看得太簡單，還是安心在家鄉做英雄吧！去了里約你誰都不是！」

「怎麼會呢？或許我比不上比利，但是也差不太遠，不信，我踢給你看。」

「不必了，我只勸你想想，你在家鄉多麼幸福。就算你到里約成了名，你這一輩子就變成打球的機器了！」

「那有什麼關係？我喜歡打球呀！」

東尼看他的女友也是眉飛色舞地聽著，便問她道：「你贊成他去里約嗎？」

「當然贊成！」

「妳不怕失去他？」

「不會的！他很愛我！」

東尼嘆了口氣，試著站起來，還好尚能行走，他便對那青年說：「謝謝你的藥，抱歉，去里約的事不能幫忙，我不願意害你們一輩子。」

「怎會害我呢？反正我遲早要去，如果你能幫我，我會一輩子感激你。」

我們告辭出來，東尼若有所思的說：「只怪我一時腳癢，害了這個年青人。」

「你怎麼知道他去里約沒有希望呢？」我問。

「我見得太多了，足球圈中也是一片黑暗，人人為了利益爭得死去活來。除了像比利這樣的天才外，你有本事想往上爬，別的人也有本事把你壓下去，有誰願意屈居人下？別只看那些明星球員，他們是極少數爬上頂峰的幸運兒。」

「照你這樣說，商場上應該更嚴重了，尤其是賺了錢才算有本事。可是，想發財的人比比皆是，你這一番話又勸得了誰呢？」